证券代码:001337　　证券简称:四川黄金　　公告编号:2025-007

四川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年3月27日,四川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书面议案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文件已于2025年3月20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冯希尧先生主持,应到董事11人,实到董事11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等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使用不超过15,000.00万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为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并按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循环滚动使用。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向银行申请不超过7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具体金额及业务品种以银行审批为准,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银行保函等业务。授信有效期为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期限、利率等条件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合同为准。

在上述授信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需要,决定授信申请银行、融资类型、融资金额、融资期限等,并由公司授权代表在授信额度和期限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融资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此外,在不超过上述综合授信额度、授权有效期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不再就每笔授信业务出具单独的董事会决议。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合规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合规管理办法》。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同意2025年度公司向四川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下属单位或企业,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不超过1.86亿元。在上述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预计的总额范围内,公司各类日常关联交易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同一控制下(四川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的各关联方内调剂使用,具体金额及内容以签订的合同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4票。

关联董事冯希尧、吴安东、杨更、王兆成回避表决。

2、销售商品的关联交易

同意2025年度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商品的关联交易不超过2亿元。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1票。

关联董事徐碧良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最近一次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保荐机构就本议案发表了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黄金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3、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黄金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1337　　证券简称:四川黄金　　公告编号:2025-008

四川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文件于2025年3月20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3月27日以书面议案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5人,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5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汪小辉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等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同意2025年度公司向四川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下属单位或企业,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不超过1.86亿元。在上述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预计的总额范围内,公司各类日常关联交易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同一控制下(四川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的各关联方内调剂使用,具体金额及内容以签订的合同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销售商品的关联交易

同意2025年度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商品的关联交易不超过2亿元。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最近一次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1337　　证券简称:四川黄金　　公告编号:2025-009

四川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5年3月27日,四川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在保证正常运营、资金安全和确保流动性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15,000.00万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为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并按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循环滚动使用。

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收益。

(二)投资额度及期限

本次现金管理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0.00万元,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之日起12月内有效,并可在该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循环滚动使用。

(三)投资品种

公司以实现资金安全性、流动性、收益性平衡为目标,拟投资由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或协定存款、收益凭证等)。

(四)实施方式

本次现金管理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上述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和使用期限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包括但不限于选择产品购买金额、产品品种、具体投资期限、签署合同或协议等。

(五)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拟向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的机构购买相关产品,本次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尽管公司拟选择的投资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具体收益不可预期。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保本型产品,不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股票及其衍生品等。

2、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的情况,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开展现金管理,加强对相关产品的分析和研究,认真执行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严控投资风险,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所需,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可以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收益回报。

四、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1337　　证券简称:四川黄金　　公告编号:2025-010

四川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四川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基于日常经营业务需要和历史合作等因素,可能继续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四川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的下属单位或企业发生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与5%以上的股东紫金矿业集团南方投资有限公司的关联企业贵州紫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产生销售商品的关联交易。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主要包括采购地质勘探、地质工程、矿山生态修复、矿山环境监测等矿山服务。销售商品的关联交易为向关联方销售金精矿。

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2024年公司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为10,893.39万元、471.40万元,销售商品的关联交易金额预计不超过17,000.00万元。公司于2024年12月1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年初预计的基础上,再增加2024年接受劳务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3,600.00万元。

2024年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四川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的下属单位或企业实际发生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金额为12,581.29万元(未经审计数),向贵州紫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实际发生的销售商品的关联交易金额为15,110.31万元(未经审计数)。

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联董事冯希尧、吴安东、杨更、王兆成对"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回避表决,关联董事徐碧良对"销售商品的关联交易"回避表决,其余非关联董事及非关联监事一致同意,表决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届时,关联股东四川黄金集团有限公司应对"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回避表决,紫金矿业集团南方投资有限公司应对"销售商品的关联交易"回避表决。

(二)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金额(万元)	上年发生金额(万元、未经审计)
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四川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下属单位或企业	四川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区域地质调查队	地质勘查等矿山技术服务	市场定价	450.00	137.71
		四川黄金集团有限公司	地质勘查等矿山技术服务	市场定价	6,200.00	5,425.91
		四川省容大鹏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质勘查服务、地灾防治工程等服务	市场定价	11,000.00	5,977.59
		四川省天府容大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矿山动态监测等	市场定价	400.00	154.43
		四川省华地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生态修复、工程勘察	市场定价	240.00	831.93
		四川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下属其他单位或企业	土壤污染隐患排查、监理、地灾核查等服务	市场定价	310.00	53.71
	小计				18,600.00	12,581.29
销售商品的关联交易	贵州紫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精矿销售	市场定价	不超过20,000.00	15,110.31
	小计				不超过20,000.00	15,110.31

注1:四川省容大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于2025年1月9日更名为四川黄金集团有限公司。

注2:由于地质勘查、矿山动态监测等矿山技术服务尚需根据公司管理制度,进行招投标、比选或商务谈判等程序,四川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下属单位或企业能否中标相关技术服务项目具有不确定性;基于公司与其历史合作模式及生产经营需要,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将此关联交易进行预计,如四川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下属相关单位或企业未中标相关服务项目,则该关联交易不发生。

注3:如上述小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出现尾差,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在上述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预计的总额范围内,公司各类日常关联交易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同一控制下(四川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的各关联方内调剂使用,具体金额及内容以签订的合同为准。

(三)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万元、未经审计)	预计金额(万元)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	四川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下属单位或企业	皮带运输机、材料、设备等	386.56	471.40	0.88	-18.00	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和《关于增加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6)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四川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下属单位或企业	地质勘查、地灾防治工程、监控设备、矿山动态监测等矿山技术服务	12,581.29	14,493.39	28.72	-13.19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贵州紫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精矿销售	15,110.31	不超过17,000.00	23.62	-11.12	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二、关联人和关联关系介绍

(一)四川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区域地质调查队基本情况

名称	四川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区域地质调查队
开办资金	2,640.00万元
住所	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华阳街道通济桥下街198号
法定代表人	冯希尧
关联关系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举办的事业单位
经营范围	为国家建设提供地矿勘查服务;区域地质、矿产、环境调查评价及资源开发、地形及地籍测量、工程地质、地球化学、岩矿、岩土测试、数据库及地球信息系统
履约能力分析	四川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区域地质调查队系四川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下属事业单位,在区域地质、矿山地质等技术服务方面具有很好的技术和专业能力,履约能力良好,不存在影响正常经营的履约风险因素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四川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区域地质调查队资产总额为63,526.16万元,净资产为61,085.93万元;2024年实现收入8,340.13万元,盈余1.79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二)四川黄金集团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名称	四川黄金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150万元
注册地址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天府新区兴隆街道梓州大道南二段3066号
法定代表人	冯希尧
关联关系	系公司控股股东
经营范围	基础地质勘查;地质勘查技术服务;矿业权评估服务等。
履约能力分析	四川黄金集团有限公司在基础地质、地质勘查方面具有丰富的经验和技术,履约能力良好,不存在影响正常经营的履约风险因素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四川黄金集团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30,268.52万元,净资产为19,761.89万元;2024年实现营业收入6,004.24万元,净利润637.53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系四川黄金集团有限公司母公司数据。

(三)四川省容大鹏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名称	四川省容大鹏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6,000.00万元
注册地址	四川天府新区华阳街道通济桥下街198号14栋1单元5楼
法定代表人	宋忠友
关联关系	系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经营范围	工程建设、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监理及施工、地灾治理业务、土地整理等
履约能力分析	四川省容大鹏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在基础建设、矿山地质等方面具有丰富的经验和技术,履约能力良好,不存在影响正常经营的履约风险因素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四川省容大鹏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9,904.16万元,净资产为1,812.73万元;2024年实现营业收入12,184.79万元,净利润153.42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四)四川省天府容大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名称	四川省天府容大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000.00万元
注册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华阳街道通济桥下街198号
法定代表人	宋云
关联关系	系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经营范围	软件开发、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大数据服务、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测绘、测量、土地确权等
履约能力分析	四川省天府容大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系高新技术企业,具有专业的团队和技术储备,履约能力良好,不存在影响正常经营的履约风险因素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四川省天府容大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7,267.92万元,净资产为4,222.94万元;2024年实现营业收入2,383.00万元,净利润2.40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五)四川省华地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基本情况

名称	四川省华地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5,000.00万元
注册地址	成都市金牛区一环路北二段三号
法定代表人	李强
关联关系	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下属的企业
经营范围	建设工程施工;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设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施工专业作业;建筑劳务分包;建设工程勘察;测绘服务;酒类经营;检验检测服务;建设工程监理;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等
履约能力分析	四川省华地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下属的企业,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不存在影响正常经营的履约风险因素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为62,406.93万元,净资产为14,488.10万元;2024年实现营业收入96,384.97万元,净利润419.23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六)贵州紫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名称	贵州紫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9,000万元
注册地址	贵州省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贞丰县珉谷街道黄金大道工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	凌福发
关联关系	贵州紫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5%以上股东紫金矿业集团南方投资有限公司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经营范围	水银洞、簸箕田地区内矿产资源普查、勘查、科研,矿产资源勘察(凭许可证开展经营活动)、科研及开发(采、选、冶)、矿产品、信息技术服务等
履约能力分析	贵州紫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系上市公司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不存在影响正常经营的履约风险因素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贵州紫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312,620.04万元,净资产为149,202.55万元;2024年实现营业收入163,317.40万元,净利润20,993.39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向关联方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均系交易双方遵循平等自愿、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而开展,交易价格参照公司同类商品或服务的市场价格或相关部门发布的预算标准执行。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商品的关联交易与向其他非关联方客户销售的定价方式均完全一致。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将根据内部管理制度规定的权限通过招投标、比选或商务谈判等形式与提供劳务的关联方和相关方签订协议。根据客户需求与关联方签订销售协议,销售金精矿。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1、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公司从事金矿的采选及销售,在生产过程中需对外采购前述矿山服务,且公司从成立起即持续向实际控制人下属单位或企业采购相关矿山服务。公司与四川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下属单位或企业所发生的关联交易系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属于公司开展业务的正常需要,且各方根据合同约定履行各自的权利义务,为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连续、稳定运行起到了积极作用,能够实现公司与各关联方之间的资源优势互补。

2、销售商品的关联交易

公司从事金矿的采选及销售,主要产品为金精矿和合质金,下游客户为黄金冶炼或精炼企业。贵州紫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持有5%股份的股东紫金矿业集团南方投资有限公司的关联方企业。前述关联方为从事黄金冶炼或精炼的企业,公司向其销售商品的关联交易的发生系出于双方实际业务需要,与公司主营业务直接相关。

(二)关联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1、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公司接受关联方劳务的关联交易系根据双方实际业务需要、由双方通过招投标、比选或商务谈判等方式确定,具有合理性;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不存在对公司或关联方进行利益输送的情形。

2、销售商品的关联交易

公司对所有金精矿客户执行统一的定价政策,产品结算价格根据公司点价当日上海黄金交易所金价的加权平均价乘以折价系数确定;折价系数根据产品交付时公司与客户共同指定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中确定的金精矿品位确定。公司向贵州紫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销售金精矿的定价方式与向其他客户销售金精矿的定价方式完全一致。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接受劳务及销售商品的关联交易系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属于公司开展业务的正常需要,且各方根据合同约定履行各自的权利义务,为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连续、稳定运行起到了积极作用,能够实现公司与各关联方之间的资源优势互补。上述关联交易均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也不存在对公司或关联方进行利益输送的情形。

五、相关意见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公司独立董事于2025年3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向实际控制人四川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的下属单位或企业的单位或企业采购地质勘探、地质工程、矿山生态修复、矿山环境监测等矿山服务,是出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需要,与公司主营业务直接相关,且公司历史上也向上述关联方采购相关商品和服务,价格公允,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利益;同时,公司向关联方销售金精矿也系基于日常经营业务需要,且向关联方的销售政策与向其他非关联方客户的销售政策一致,价格公允,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保荐机构意见

经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核查,认为:公司上述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已召开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一致同意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上述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公司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第二届董事会2025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4、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黄金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911　　证券简称:广农糖业　　公告编号:2025-019

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已超过公司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归母净资产100%,敬请投资者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4年11月29日、2024年12月16日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4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和公司202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对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2025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353,300万元(含存量),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综合授信、借款、承兑汇票或开展其他日常经营业务等。担保主债务起始日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担保的主债务期限不超过2026年12月31日,担保期限为主债务到期日后三年。实际担保金额及担保期限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担保种类包括保证、抵押、质押等;担保方式包括直接担保或提供反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30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对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0)。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向银行借款签订的担保合同如下:

(一)公司与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人民路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021009202324124-02),就公司全资子公司南宁明阳制糖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明阳制糖公司)向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人民路支行申请借款5,000万元事项提供担保,公司承担债务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为5,000万元。

(二)公司与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GT89241210308554),就公司全资子公司明阳制糖公司向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借款221.19万元(尾款)事项提供担保,公司承担债务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为221.19万元。

(三)公司与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人民路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021009202324145-01),就公司全资子公司南宁伶利制糖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伶利制糖公司)向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人民路支行申请借款5,000万元事项提供担保,公司承担债务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为5,000万元。

(四)公司与柳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签订了《保证合同》(合同编号:BZ25028237330),就公司全资子公司南宁东江制糖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东江制糖公司)向柳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宾阳支行申请借款2,000万元事项提供担保,公司承担债务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为2,000万元。

(五)公司与南宁市武鸣区农村信用社合作联社签订《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合同编号:192804250045747),就公司东江制糖公司向南宁市武鸣区农村信用社合作联社申请借款5,000万元事项提供担保,公司承担债务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为5,000万元。

(六)公司与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人民路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0210092024247621-01),就公司东江制糖公司向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人民路支行申请借款6,000万元事项提供担保,公司承担债务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为6,000万元。

(七)公司与柳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签订了《保证合同》(合同编号:BZ250225236801),就公司全资子公司南宁糖业宾阳大桥制糖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大桥制糖公司)向柳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申请借款2,000万元事项提供担保,公司承担债务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为2,000万元。

(八)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公高保字第DB2400000094750号),就公司全资子公司南宁云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鸥物流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申请借款674.4万元(尾款)事项提供担保,公司承担债务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为674.4万元。

(九)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就公司控股子公司广西南糖增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增润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申请借款500万元事项提供担保,公司承担债务连带责任保证,按持股比例担保,担保金额为255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近期,公司与增润公司签订了《反担保合同》(合同编号:NNTY-2025010501),就公司为增润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申请借款500万元提供担保事项,由增润公司为公司提供反担保,反担保金额为255万元。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南宁明阳制糖有限责任公司

1.被担保人的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南宁明阳制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南宁市江南区延安镇平和街东183号

法定代表人:邱振勇

注册资本:900.00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食品生产;粮食加工食品生产;食品添加剂生产;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安装、维修;糖料作物种植;食用菌种植;非主要农作物种子生产;石灰和石膏制造;农副食品加工专用设备制造;石灰和石膏销售;饲料原料销售;纸浆销售;食品添加剂销售;纸浆制造;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机械设备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农业机械租赁;肥料销售;化肥销售;货物进出口;物业管理;住房租赁;居民日常生活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3.明阳制糖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17,961.73	113,658.47
负债总额	84,387.22	83,017.53
净资产	33,574.51	30,640.94
	2023年1-12月(经审计)	2024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80,203.31	44,748.18
利润总额	9,212.80	1,673.44
净利润	9,760.00	1,559.48

4.是否失信被执行人:经自查,未发现南宁明阳制糖有限责任公司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二)南宁伶利制糖有限责任公司

1.被担保人的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南宁伶利制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南宁市青秀区伶俐镇兴伶路8号

法定代表人:梁礼胜

注册资本:900.00万元

经营范围:药品生产;药品委托生产;食品生产;食品销售;农作物种子经营;省际普通货船运输、省内船舶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再生资源销售;糖料作物种植;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农业生产资料的购买、使用;农业机械服务;农作物收割服务;农作物栽培服务;生物质燃料加工;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饲料原料销售;食品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土地使用权租赁;机械设备租赁;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肥料销售;化肥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3.伶利制糖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9,617.69	65,227.36
负债总额	21,563.52	47,574.40
净资产	18,054.17	17,652.96
	2023年1-12月(经审计)	2024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55,513.32	36,856.87
利润总额	7,531.31	2,111.45
净利润	7,520.06	2,098.79

4.是否失信被执行人:经自查,未发现南宁伶利制糖有限责任公司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三)南宁东江制糖有限责任公司

1.被担保人的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南宁东江制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南宁市武鸣区府城镇东风社区

法定代表人:淡雪奇

注册资本:900.00万元

经营范围:食品生产;食品销售;粮食加工食品生产;食品添加剂生产;农作物种子经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为准);一般项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石灰和石膏制造;石灰和石膏销售;食品添加剂销售;纸浆制造;纸浆销售;饲料原料销售;农副食品加工专用设备制造;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糖料作物种植;食用菌种植;机械设备租赁;农业机械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肥料销售;化肥销售;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3.东江制糖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48,069.62	54,880.41
负债总额	31,824.03	39,943.36
净资产	16,245.58	14,937.05
	2023年1-12月(经审计)	2024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41,149.64	20,703.97
利润总额	334.21	-1,301.63
净利润	333.92	-1,308.53

4.是否失信被执行人:经自查,未发现南宁东江制糖有限责任公司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四)南宁糖业宾阳大桥制糖有限责任公司

1.被担保人的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南宁糖业宾阳大桥制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宾阳县大桥镇南梧街167号

法定代表人:江溟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

经营范围:机制糖、甘蔗糖蜜、原糖、蔗渣的生产与销售;制糖设备的制造、安装及技术服务;甘蔗种植、甘蔗品种开发销售;机械设备租赁;农业机械化作业、农业技术引进、示范推广、技术转让服务;农机租赁;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复合肥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3.大桥制糖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15,018.96	131,319.17
负债总额	48,486.40	64,527.81
净资产	66,532.56	66,791.36
	2023年1-12月(经审计)	2024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59,602.24	50,420.02
利润总额	1,734.00	2,250.81
净利润	2,035.53	2,058.80

4.是否失信被执行人:经自查,未发现南宁糖业宾阳大桥制糖有限责任公司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五)南宁云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1.被担保人的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南宁云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宁市邕宁区橙山路9号

法定代表人:李少鹏

注册资本:6,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国际道路货物运输;水路普通货物运输;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食品生产;烟草制品零售;餐饮服务(不产生油烟、异味、废气)。(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装卸搬运;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文具用品零售;文具用品批发;机械设备销售;再生资源销售;仪器仪表销售;纸制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煤炭及制品销售;食品添加剂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劳动保护用品销售;畜牧渔业饲料销售;饲料原料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装饰用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医用口罩零售;医用口罩批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国内船舶代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仓储设备租赁服务;从事国际集装箱船、普通货船运输;国内集装箱货物运输代理;无船承运业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电子过磅服务;停车场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食用农产品批发;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金属矿石销售;肥料销售;电气设备销售;农副产品销售;豆及薯类销售;招投标代理服务;鲜肉零售;鲜肉批发;服装服饰零售;羽毛(绒)及制品销售;礼品花卉销售;园艺产品销售;木材销售;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3.云鸥物流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44,552.70	47,065.94
负债总额	21,215.78	24,974.40
净资产	23,336.92	22,091.54
	2023年1-12月(经审计)	2024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56,134.77	73,844.38
利润总额	849.62	-1,528.33
净利润	624.94	-1,249.99

4.是否失信被执行人:经自查,未发现云鸥物流公司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四、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一)公司与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人民路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021009202324124-02)

保证人: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人民路支行

债务人:南宁明阳制糖有限责任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金额:5,000万元人民币,公司在担保金额范围内承担债务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期限:3年

(二)公司与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GT89241210308554)

保证人: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南宁明阳制糖有限责任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金额:221.19万元人民币,公司在担保金额范围内承担债务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期限:3年

(三)公司与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人民路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021009202324145-01)

保证人: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人民路支行

债务人:南宁伶利制糖有限责任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金额:5,000万元人民币,公司在担保金额范围内承担债务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期限:3年

(四)公司与柳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签订了《保证合同》(合同编号:BZ25028237330)

保证人: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柳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

债务人:南宁东江制糖有限责任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金额:2,000万元人民币,公司在担保金额范围内承担债务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期限:3年

(五)公司与南宁市武鸣区农村信用社合作联社签订了《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合同编号:192804250045747)

保证人: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南宁市武鸣区农村信用社合作联社

债务人:南宁东江制糖有限责任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金额:5,000万元人民币,公司在担保金额范围内承担债务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期限:3年

(六)公司与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人民路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0210092024247621-01)

保证人: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人民路支行

债务人:南宁云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金额:6,000万元人民币,公司在担保金额范围内承担债务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期限:3年

(七)公司与柳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签订了《保证合同》(合同编号:BZ250225236801)

保证人: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柳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

债务人:南宁糖业宾阳大桥制糖有限责任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金额:2,000万元人民币,公司在担保金额范围内承担债务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期限:3年

(八)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公高保字第DB2400000094750号)

保证人: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

债务人:南宁云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金额:674.4万元人民币,公司在担保金额范围内承担债务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期限:3年

(九)公司与增润公司签订了《反担保合同》(合同编号:NNTY-2025010501)

被担保人: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

反担保人/债务人:广西南糖增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反担保金额:255万元人民币,增润公司在反担保金额范围内承担债务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期限:3年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对外提供担保额度(均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合计人民币297,004.99万元,提供的担保额度占公司2023年经审计归母净资产9,698.80万元的3062.29%。公司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255,409.99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633.37%。

公司控股子公司广西南糖增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对外提供反担保担保255万元。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1.公司与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人民路支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021009202324124-02);

2.公司与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GT89241210308554);

3.公司与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人民路支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021009202324145-01);

4.公司与柳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签订的《保证合同》(合同编号:BZ25028237330);

5.公司与南宁市武鸣区农村信用社合作联社签订的《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合同编号:192804250045747);

6.公司与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人民路支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0210092024247621-01);

7.公司与柳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签订的《保证合同》(合同编号:BZ250225236801);

8.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公高保字第DB2400000094750号);

9.广西南糖增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与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反担保合同》(合同编号:NNTY-2025010501)。

特此公告。

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00052　　证券简称:东望时代　　公告编号:临2025-049

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担保涉及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及风险提示:

-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执行阶段
-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被执行人
- 涉案的金额:2亿元(不含利息、违约金,其他合同约定需支付的款项、诉讼费用等)
- 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本次公告的诉讼事项尚处于执行阶段,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持续关注案件的执行进展情况,同时结合律师、会计师意见综合判断案件对公司相关报告期的损益影响,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公告,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一、担保涉诉基本情况

公司为浙江寰宇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在北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亿元债务提供保证担保,该笔担保已进入执行阶段。2024年12月,公司获悉所持有的浙江雍竺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雍竺实业")49%的股权因该案件的执行被冻结及轮候冻结。此前,因该担保案件,公司已被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司法划扣货币资金合计1.10亿元,目前公司为该笔债务担保的本金余额为0.90亿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37、临2024-014、临2024-060、临2024-087)。

二、案件进展情况

公司于近日获悉因上述担保案件执行被冻结及轮候冻结的雍竺实业49%的股权已解除冻结。

三、其他说明

因上述担保案件的执行,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持有的27,598,027股公司股票仍处于冻结状态。

四、公司是否还存在尚未披露的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五、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本次公告的诉讼事项尚处于执行阶段,公司将持续关注案件的执行进展情况,同时结合律师、会计师意见综合判断案件对公司相关报告期的损益影响,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公告,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03021　　证券简称:山东华鹏　　公告编号:临2025-011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涉及仲裁事项收到开庭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仲裁事项的基本情况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作为申请人一,山东海科控股有限公司作为申请人二,就与被申请人山东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之间的纠纷,已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以下简称"贸仲")提出仲裁申请。2025年1月16日,公司收到贸仲发来的DC20250058号协议书争议案仲裁通知,贸仲已受理本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18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涉及仲裁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05)。

二、仲裁事项的进展情况

2025年3月26日,公司收到贸仲发来的DC20250058号协议书争议案开庭通知,关于本争议仲裁案,定于2025年4月21日开庭审理。

三、其他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本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003033　　证券简称:征和工业　　公告编号:2025-019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取得不动产权证书暨对外投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2025年2月11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并签订投资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投资建设高端装备关键零部件产业园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1月25日和2025年2月12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对外投资并签订投资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3)和《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2025年2月,公司通过竞拍的方式取得平度市自然资源局挂牌出让的宗地编号为370283004158GB00404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并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27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竞得土地使用权暨项目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二、对外投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取得了平度市自然资源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动产权证书》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1.不动产权号:鲁(2025)平度市不动产权第0024049号

2.权利人: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3.共有情况:单独所有

4.坐落:平度市经济开发区潮州路东侧、登州路南侧

5.权利类型: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6.权利性质:出让

7.用途:工业用地

8.面积:174,656平方米

9.土地使用期限:2025年03月20日起2075年03月19日止

三、备查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动产权证书》。

特此公告。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88617　　证券简称:惠泰医疗　　公告编号:2025-009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自愿披露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025年3月26日,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取得一项医疗器械注册证,具体情况如下:

一、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具体情况

注册人名称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名称	一次性使用磁定位可调弯标测导管
注册分类	第三类有源医疗器械
注册证编号	国械注准20253070658
预期用途	该产品在医疗机构中与电生理标测设备配合使用,用于心内电生理标测、记录和刺激。与上海宏桐实业有限公司生产的三维心脏电生理标测系统(型号:HT-9000,软件发布版本:V1)配合使用时还可提供导管在心内的位置信息。

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取得,有利于丰富公司的产品种类,扩充公司在电生理领域产品布局,不断满足多元化的临床需求,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能力。

三、风险提示

上述产品后续实际销售情况取决于未来市场的推广效果,公司目前尚无法预测上述产品对公司未来营业收入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8日